

湖北经济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

鄂经院工发〔2021〕1号

关于召开学校四届三次教职工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代表团、各分工会委员会：

经学校党委批准，定于2021年4月10日召开湖北经济学院第四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为确保会议顺利进行，请你们做好相关工作，通知并组织代表出席，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会主题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一思想认识，汇聚改革力量，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形势下，团结和动

员全体教职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为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二、主要议题

1. 校党委书记温兴生同志讲话
2. 校长作 2020 年度学校工作报告
3. 审议《学校 2020 年度工会工作报告》
4. 审议《湖北经济学院四届二次教代会提案、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
5. 审议《学校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审议《2020 年度工会财务收支情况报告》
6. 听取发展规划处关于《湖北经济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的说明
7. 听取人事处关于《湖北经济学院专任教师岗位考核办法》的说明
8. 各代表团大会发言
9. 党委副书记、校工会主席刘大洪同志讲话

三、大会日程

4 月 1 日下午 15:00

主席团预备会议 地点：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4 月 10 日全天

集中报告 地点：大学生活动中心二号报告厅

分组讨论 地点：另行通知

四、有关要求

1. 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是学校政治生活中的大事，是广大教职工依法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基本形式，请各单位认真做好会议组织工作，提前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到本单位代表，保证代表按时参会（提前 15 分钟抵达会场），确保大会顺利召开。

2. 请各代表团按照《关于征集湖北经济学院四届三次教代会提案的通知》要求，动员各位代表积极就学校改革、发展的重要问题积极建言献策，负责认真做好教代会提案的征集工作。

3. 会议期间，代表原则上不能请假。请各代表团提前通知代表安排和协调好工作及其他事项，按照会议要求准时参加会议。确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会议的，须向代表团团长请假，经代表团团长同意后，于 4 月 6 日前报大会主席团秘书处（校工会办公室）。

4. 各代表团在会议规定时间组织讨论，列席代表参加所在代表团讨论。要求各代表团团长负责于 4 月 15 日前将本团代表讨论意见汇总材料的电子文档发至工会邮箱：

gonghui@hbue.edu.cn，纸质稿于 4 月 10 日会议结束后交大会会务组。

特此通知。

附件：湖北经济学院第四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代表、列席代表、特邀代表名单及组团

湖北经济学院第四届二次教代会主席团
湖北经济学院工会委员会
2021年3月25日

（联系人：汤凌云 联系电话：81973782）

湖北经济学院工会办公室

2021年3月25日印发

附件

湖北经济学院第四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代表、列席代表、特邀代表名单及组团

(正式代表 115 人、列席代表 55 人、特邀代表 13 人)

第一代表团：(金融学院工会、财经高等研究院工会、马克思主义学院工会、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工会、图书馆工会、后勤集团工会、职能部门。正式代表 28 人、列席代表 13 人)

正式代表：晁悦 程水英 陈亚坤 戴志锋 桂超
何慧刚 金丹 孔月红 李凌 李晓梅
李义敏 路杨 罗鹏 吕植成 明莉
宋莺 涂宇琼 汪坤 王芳 温兴生
肖述剑 谢建新 徐慧玲 许传华 尹青山
叶雪军 朱丹虹 赵继伟

列席代表：邓志华 高刃 姜璐 刘薇 梅光球
陶前功 王华 王平 薛吉宝 严飞
杨守平 叶晓东 朱其敬

第二代表团：(经济与贸易学院工会、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工会、低碳经济学院工会、信息管理与统计学院工会、法学院工会、亿优物业公司工会、职能部门。正式代表 29 人、列席代表 12 人)

正式代表：蔡红英 柴月红 崔 凯 付 宏 郭尚武
贾玉福 李 盾 梅 华 彭红波 邱 秋
商守卫 沈卉卉 宋 健 孙永平 汤凌云
陶东杰 汪奇志 王建茗 王琼① 吴荣勤
项 慨 邢宏洋 杨珂玲 杨雅南 叶洪涛
俞 红 张 功 张江红 张耀峰

列席代表：陈 军 费春桃 黄 华 来靖德 李 颖
林敬山 聂春田 孙静月 王 虹 王水斌
张 军 郑国霞

第三代表团：（会计学院工会、旅游与酒店管理学院工会、艺术设计学院工会、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工会、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工会、实验教学中心工会、校医院工会、职能部门。正式代表 30 人、列席代表 13 人）

正式代表：陈才胜 邓 焜 邓 毅 邓祖涛 顾 琛
黄益雄 康 琼 兰 晶 黎 桦 李 星
李燕燕 梁涤尘 鲁晓成 毛志斌 孙 辉
孙立海 万庆召 王宏飞 吴希艳 吴晓玲
夏 喆 肖家杰 徐亚文 杨 华 杨琬君
余 兰 曾 鸣 张国安 张莉① 张 霞

列席代表：陈新武 胡 伟 孔 军 孔庆平 兰自力
李 刚 刘国武 王友刚 向 伟 张代明

张 棣 张凤松 周雁军

第四代表团：（工商管理学院工会、外国语学院工会、新闻与传播学院工会、继续教育学院工会、法商学院工会、职能部门。正式代表 28 人、列席代表 15 人）

正式代表： 曹 青 迟 鹏 陈媛媛 戴化勇 邓今朝
方 芳 何明霞 戢 芳 李 勇 刘大洪
刘列斌 刘文贤 刘芝庆 汤国生 王傲君
王立俊 王远坤 吴钰萍 夏方耘 夏兴通
杨春燕 杨 涛 张 波 张 东 张红艳
张进军 邹冉冉 邹勇强

列席代表： 曹礼和 车纯贤 戴顺斌 冯建军 刘成云
汤中秋 王 红 熊江华 颜 莉 杨 专
姚自平 张治武 周劲松 周志荣 朱 磊

特邀代表团：（特邀代表 13 人、列席代表 2 人）

召 集 人： 刘新平 何 静（兼记录员）

特邀代表： 费名瑜 高明明 韩常青 黎元奎 李德洪
李建国 娄新庄 苏汉发 吴显富 吴之君
夏新安 杨本宜 杨小波